

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訊息

發稿日期：110年5月11日

連絡人：蔡欣樺 主任觀護人

連絡電話：049-2242602#2323

法務部及臺灣高等檢察署蒞臨投檢 督核社勞、採尿業務

為落實易服社會勞動暨尿液採驗業務，法務部及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官王金聰暨陳菊英科長、陳玟娟觀護人、曹又云觀護人、蔡宛苓觀護人、林郁芹科員等長官於5月10日蒞臨南投地檢署進行督核。檢察長張云綺、主任檢察官張桂芳、主任觀護人蔡欣樺及觀護人室全體同仁竭誠歡迎。

王檢察官首先至本署採尿室，針對尿液採驗作業進行督核，並就本署相關作業流程及硬體設施，給予明確指導及協助；之後前往會議室進行社會勞動相關資料之書面審查及意見交流。下午前往竹山鎮公所清潔隊實地督核社會勞動人勞動情形，在聽取督導林哲祺簡報執行現況後，由隊長何曉龍陪同王檢察官實地查訪社會勞動人勞務執行情況。

王檢察官對於本署尿液採驗作業、社會勞動業務執行情況及書面資料、成果彙整諸多肯定，並慰勉大家的辛勞。社會勞動制度為易刑處分，乃刑法執行之一環，制度是否能健全發展，端賴大家共同努力，社會勞動業務已十年有成，不僅提供給社勞人學習、改過的機會，亦減輕監所的負擔，對於社會勞動人管理、資料之填寫及時數之認證嚴謹，並無不法情事，此為大家努力付出之成效，希望能繼續保持，今後處理各項業務時應精益

求精，務求盡善盡美。

